

股票代碼：2420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三季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50號10樓
電話：(02)2918851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1~32
(七)關係人交易	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6
3.大陸投資資訊	36~37
4.主要股東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7~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828,922千元及793,097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3.85%及12.81%；負債總額分別為99,052千元及94,256千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3.66%及3.08%；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6,696千元、31,202千元、(15,596)千元及47,640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3.87%、23.12%、(3.74)%及15.0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力 角
陳 盈 如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61002號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十 一 月 十 二 日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9.30		109.12.31		109.9.30			110.9.30		109.12.31		109.9.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95,658	18	688,556	13	1,299,262	21	21XX 負債及權益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599	1	112,793	2	100,101	2	2100 流動負債：							
(附註六(二))								213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廿四)及八)	\$	84,402	2	260,539	5	683,920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23,389	-	36,953	1	24,013	-	215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5,208	-	13,002	-	8,32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30,221	8	455,818	8	431,978	7	2170 應付票據		28,931	-	25,986	-	37,193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19,374	-	9,920	-	9,083	-	2200 應付帳款		550,172	9	374,374	7	393,396	6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771,437	13	670,125	12	718,564	12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六(十四))		604,373	10	194,072	4	509,271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1,735	2	67,345	1	72,276	1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124,519	2	107,926	2	79,397	1
流動資產合計		2,486,413	42	2,041,510	37	2,655,277	43	232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廿四))		1,367	-	1,770	-	1,871	-
15XX 非流動資產：								23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50,000	1	50,000	1	50,0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262,518	21	1,263,501	23	1,274,513	21	(附註六(十一)及八)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12,243	-	13,954	-	14,30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800	-	14,222	-	6,68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2,138,570	36	2,151,223	39	2,155,884	35	流動負債合計		1,468,772	24	1,041,891	19	1,770,059	2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21,585	-	22,317	-	22,561	-	25XX 非流動負債：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五))		32,981	1	33,227	-	31,043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1,170,500	20	1,208,000	22	1,220,500	20
1915 預付設備款		27,946	-	41,917	1	36,81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523	-	536	-	43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廿一))		580	-	553	-	71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廿四))		2,711	-	3,737	-	4,073	-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96,423	58	3,526,692	63	3,535,829	5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四))		38,244	1	38,070	1	39,231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六(廿一))		24,615	-	24,345	-	24,00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36,593	21	1,274,688	23	1,288,248	21
								2XXX 負債總計		2,705,365	45	2,316,579	42	3,058,307	49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526,487	26	1,526,487	28	1,526,487	25
								3200 資本公積		135,564	2	135,564	2	135,565	2
								3300 保留盈餘		1,646,315	28	1,605,789	29	1,489,282	24
								3400 其他權益		(64,775)	(1)	(51,069)	(1)	(52,520)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小計		3,243,591	55	3,216,771	58	3,098,814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33,880	-	34,852	-	33,985	1
								權益總計		3,277,471	55	3,251,623	58	3,132,799	51
1XXX 資產總計	\$	5,982,836	100	5,568,202	100	6,191,106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982,836	100	5,568,202	100	6,191,106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進文

經理人：高銘傳

會計主管：程柏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713,374	100	676,967	100	2,015,697	100	1,791,725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五))	432,157	61	422,331	62	1,240,080	62	1,121,084	63
5900 營業毛利	281,217	39	254,636	38	775,617	38	670,641	3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二)、(十四)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22,195	3	22,346	3	65,532	3	73,448	4
6200 管理費用	56,027	8	55,566	8	169,817	8	176,55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362	2	19,518	3	59,594	3	58,79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4,449)	(1)	(403)	-	(283)	-	(1,119)	-
營業費用合計	91,135	12	97,027	14	294,660	14	307,678	17
6900 營業淨利	190,082	27	157,609	24	480,957	24	362,963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481	-	1,360	-	3,980	-	7,240	-
7010 其他收入	31,892	4	30,616	5	96,310	5	86,678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73)	-	(19,882)	(3)	(22,646)	(1)	(38,211)	(2)
7050 財務成本	(3,598)	(1)	(4,989)	(1)	(11,291)	(1)	(15,99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102	3	7,105	1	66,353	3	39,711	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19,184	30	164,714	25	547,310	27	402,674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44,727	6	31,984	5	116,853	6	74,633	4
本期淨利	174,457	24	132,730	20	430,457	21	328,041	18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0)	-	2,245	-	(13,706)	-	(11,157)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50)	-	2,245	-	(13,706)	-	(11,15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50)	-	2,245	-	(13,706)	-	(11,15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907	24	134,975	20	416,751	21	316,884	1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3,720	24	131,810	20	429,780	21	327,092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737	-	920	-	677	-	949	-
	\$ 174,457	24	132,730	20	430,457	21	328,041	1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2,170	24	134,055	20	416,074	21	315,935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737	-	920	-	677	-	949	-
	\$ 172,907	24	134,975	20	416,751	21	316,884	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14		0.86		2.82		2.14	
987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14		0.86		2.81		2.14	

董事長：周進文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高銘傳



會計主管：程柏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普 通 股	本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差 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26,487	135,568	705,065	23,918	738,504	1,467,487	(41,363)	3,088,179	33,797	3,121,976
本期淨利	-	-	-	-	-	327,092	327,092	-	327,092	949	328,0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157)	(11,157)	-	(11,1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27,092	327,092	(11,157)	315,935	949	316,88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684	-	(48,684)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7,444	(17,444)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05,297)	(305,297)	-	(305,297)	-	(305,297)
發放逾期未領現金股利	-	-	(3)	-	-	-	-	-	(3)	-	(3)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761)	(761)
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526,487	135,565	753,749	41,362	694,171	1,489,282	(52,520)	3,098,814	33,985	3,132,799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26,487	135,564	753,749	41,362	810,678	1,605,789	(51,069)	3,216,771	34,852	3,251,623
本期淨利	-	-	-	-	-	429,780	429,780	-	429,780	677	430,4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3,706)	(13,706)	-	(13,7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29,780	429,780	(13,706)	416,074	677	416,75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4,360	-	(44,360)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9,706	(9,70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9,254)	(389,254)	-	(389,254)	-	(389,25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1,649)	(1,649)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餘額	\$	1,526,487	135,564	798,109	51,068	797,138	1,646,315	(64,775)	3,243,591	33,880	3,277,47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進文



經理人：高銘傳



會計主管：程柏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547,310	402,6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980	57,154
攤銷費用	732	70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83)	(1,119)
利息費用	11,291	15,996
利息收入	(3,980)	(7,24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90	1,082
其他	-	(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8,330	66,5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157	18,506
應收票據	13,564	8,059
應收帳款	25,893	20,629
其他應收款	(9,565)	948
存貨	(101,210)	(83,833)
其他流動資產	12,259	3,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31,902)	(31,8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2,206	(3,355)
應付票據	2,945	437
應付帳款	175,798	(4,831)
其他應付款	17,274	9,428
其他流動負債	(4,422)	(2,6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4	(3,5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3,975	(4,5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2,073	(36,359)
調整項目合計	230,403	30,2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77,713	432,874
收取之利息	4,091	7,508
支付之利息	(11,450)	(16,177)
支付之所得稅	(106,909)	(55,1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63,445	369,03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47)	(15,4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6	3,758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	(1)
取得無形資產	-	(304)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469)	(14,6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147)	(26,6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74,361)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7,500)	(37,5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70	2,791
租賃本金償還	(1,419)	(1,720)
發放現金股利	-	(3)
非控制權益變動	(1,649)	(7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4,659)	(17,1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37)	(3,4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07,102	321,7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8,556	977,5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95,658	1,299,26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周進文



經理人：高銘傳



會計主管：程柏瑞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三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原為有限公司，於七十七年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八十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股票開始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復於八十九年六月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提出申請上櫃轉上市，並於八十九年九月十一日正式掛牌上市。本公司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各種微動開關及電源供應器等之設計製造及買賣，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9.30	109.12.31	109.9.30	
本公司	ZIPPY USA Inc.	微動開關、電源供應器買賣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	ZIPP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從事轉投資事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2
"	銓發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63.92 %	63.92 %	63.92 %	"
"	ZIPPY Technology Europe GmbH	電器零件及電腦附屬品之買賣	100.00 %	100.00 %	100.00 %	"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從事轉投資事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
ZIPP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新豪(東莞)電子有限公司	主要生產各種開關、電源供應器、模具、電腦週邊設備、電腦光纖零件及買賣	100.00 %	100.00 %	100.00 %	"
"	KOBOT International Inc.	租賃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新諦(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主要銷售計算機關鍵零組件、電源供應器、精密陶瓷、精密模具及網路設備關鍵零組件等	100.00 %	100.00 %	100.00 %	"
"	巨曜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電子產品、塑膠製品、橡膠製品、五金製品、進出口、物業管理及相關配套業務等	100.00 %	100.00 %	100.00 %	"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已經會計師核閱。

註2：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9.30	109.12.31	109.9.30
庫存現金	\$ 673	515	755
支票存款	2,899	1,800	12,129
活期存款	507,139	433,795	596,859
定期存款	584,947	252,446	689,519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95,658</u>	<u>688,556</u>	<u>1,299,262</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9.30	109.12.31	109.9.3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u>84,599</u>	<u>112,793</u>	<u>100,101</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一)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9.30	109.12.31	109.9.30
應收票據	\$ 23,526	37,090	24,150
應收帳款	431,662	457,575	433,722
減：備抵損失	(1,578)	(1,894)	(1,881)
	\$ <u>453,610</u>	<u>492,771</u>	<u>455,99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台灣及大陸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 363,679	0.30%
逾期1~180天(註)	29,505	24.04%
	\$ <u>393,184</u>	<u>4,860</u>

註：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期後已收回21,305千元。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 439,712	0.30%
逾期1~180天	6,164	25.03%
	\$ <u>445,876</u>	<u>2,862</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92,336	0.30%	1,177
逾期1~180天	5,972	25.03%	1,495
	<u>\$ 398,308</u>		<u>2,672</u>

合併公司其他國外地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1,405	0.30%	154
逾期1~180天	10,599	0.20%~1.01%	27
	<u>\$ 62,004</u>		<u>181</u>

	109.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36,183	0.30%	109
逾期1~180天	12,606	0.21%	26
	<u>\$ 48,789</u>		<u>135</u>

	109.9.30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7,373	0.30%	172
逾期1~180天	2,191	0.21%~1.23%	4
	<u>\$ 59,564</u>		<u>176</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期初餘額	\$ 1,894	3,168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283)	(1,11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20)	(1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	(20)
期末餘額	<u>\$ 1,578</u>	<u>1,881</u>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未將上述應收款項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

	110.9.30	109.12.31	109.9.30
其他應收款	\$ <u>19,374</u>	<u>9,920</u>	<u>9,083</u>

合併公司之其他應收款未有逾期之情形。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一)。

(五)存 貨

	110.9.30	109.12.31	109.9.30
製 成 品	\$ 117,782	117,106	133,115
在 製 品	275,897	298,569	295,921
原 料	369,771	247,177	288,024
在途存貨	<u>7,987</u>	<u>7,273</u>	<u>1,504</u>
	\$ <u>771,437</u>	<u>670,125</u>	<u>718,564</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884千元、1,729千元884千元及3,878千元，並已列報為銷貨成本，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面價值：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累 計 減 損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u>750,030</u>	<u>300,160</u>	<u>145,251</u>	<u>68,060</u>	-	<u>1,263,501</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747,673</u>	<u>284,667</u>	<u>165,160</u>	<u>65,018</u>	-	<u>1,262,518</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752,598</u>	<u>316,155</u>	<u>168,838</u>	<u>72,595</u>	(9,704)	<u>1,300,482</u>
民國109年9月30日	\$ <u>750,868</u>	<u>302,963</u>	<u>160,654</u>	<u>69,631</u>	(9,603)	<u>1,274,513</u>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上述資產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請詳附註八。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等之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 <u>8,457</u>	<u>5,497</u>	<u>13,954</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8,184</u>	<u>4,059</u>	<u>12,243</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8,626</u>	<u>8,661</u>	<u>17,287</u>
民國109年9月30日	\$ <u>8,356</u>	<u>5,945</u>	<u>14,301</u>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一至四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

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	\$ <u>1,796,684</u>	<u>354,539</u>	<u>2,151,223</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1,795,841</u>	<u>342,729</u>	<u>2,138,570</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1,798,783</u>	<u>370,673</u>	<u>2,169,456</u>
民國109年9月30日	\$ <u>1,797,496</u>	<u>358,388</u>	<u>2,155,88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843千元、763千元、2,355千元及2,406千元。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上述資產供作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月1日	\$ <u>3,269</u>	<u>19,048</u>	<u>22,317</u>
民國110年9月30日	\$ <u>2,537</u>	<u>19,048</u>	<u>21,585</u>
民國109年1月1日	\$ <u>3,910</u>	<u>19,048</u>	<u>22,958</u>
民國109年9月30日	\$ <u>3,513</u>	<u>19,048</u>	<u>22,561</u>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十)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9.30	109.12.31	109.9.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4,402	260,539	6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	-	83,920
	<u>\$ 84,402</u>	<u>260,539</u>	<u>683,92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150,902</u>	<u>2,229,807</u>	<u>1,806,025</u>
利率區間	<u>0.78~1.10%</u>	<u>0.75%~1.10%</u>	<u>0.79%~1.1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9.30	109.12.31	109.9.30
擔保銀行借款	\$ 1,220,500	1,258,000	1,270,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0,000)	(50,000)	(50,000)
合 計	<u>\$ 1,170,500</u>	<u>1,208,000</u>	<u>1,220,500</u>
利率區間	<u>1.07%~1.11%</u>	<u>0.99%~1.28%</u>	<u>0.99%~1.2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依借款合同規定，於借款存續期間內，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每半年度及年度需維持資產負債表日之特定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如違反借款合同特定條件，則依約即期予以清償。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9.30	109.12.31	109.9.30
流動	\$ <u>1,367</u>	<u>1,770</u>	<u>1,871</u>
非流動	\$ <u>2,711</u>	<u>3,737</u>	<u>4,073</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5</u>	<u>32</u>	<u>83</u>	<u>10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360</u>	<u>359</u>	<u>1,039</u>	<u>1,073</u>

租賃認列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2,541</u>	<u>2,898</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九月三十日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六年，廠房則為五至六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停車位、影印設備及宿舍之租賃期間皆為一年內，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9.30	109.12.31	109.9.30
低於一年	\$ 81,105	89,022	100,376
一至二年	40,181	64,694	81,317
二至三年	18,360	29,459	37,635
三至四年	10,833	9,736	14,146
四至五年	8,149	6,379	6,619
五年以上	406	4,662	6,097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159,034</u>	<u>203,952</u>	<u>246,190</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請詳附註六(二十)。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84	131	252	395
推銷費用	11	22	34	66
管理費用	102	122	307	365
研究發展費用	11	30	32	91
	<u>\$ 208</u>	<u>305</u>	<u>625</u>	<u>917</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營業成本	\$ 2,177	2,061	6,451	6,288
推銷費用	353	337	1,057	1,111
管理費用	574	752	1,835	2,501
研究發展費用	597	587	1,811	1,892
合 計	<u>\$ 3,701</u>	<u>3,737</u>	<u>11,154</u>	<u>11,792</u>

合併公司國外子公司係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費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金額分別為2,030千元、102千元、5,429千元及1,001千元。

3.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提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之明細如下：

	110.9.30	109.12.31	109.9.3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38,244	38,070	39,231
累積帶薪假(其他應付款)	20,352	17,946	19,894
合 計	<u>\$ 58,596</u>	<u>56,016</u>	<u>59,125</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7月至9月</u>	<u>109年7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u>109年1月至9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u>44,727</u>	<u>31,984</u>	<u>116,853</u>	<u>74,63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如尚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有關分配予業主股利之配股率及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2.55	<u>389,254</u>	2.00	<u>305,297</u>

(十七)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u>173,720</u>	<u>131,810</u>	<u>429,780</u>	<u>327,09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u>152,649</u>	<u>152,649</u>	<u>152,649</u>	<u>152,64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14</u>	<u>0.86</u>	<u>2.82</u>	<u>2.14</u>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元)：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之淨利	\$ <u>173,720</u>	<u>131,810</u>	<u>429,780</u>	<u>327,09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千股)	152,649	152,649	152,649	152,6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千 股)	388	392	506	53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u>153,037</u>	<u>153,041</u>	<u>153,155</u>	<u>153,179</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 影響數後)(千股)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14</u>	<u>0.86</u>	<u>2.81</u>	<u>2.14</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7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12,849	47,880	160,729
美 國		98,981	25,102	124,083
中國大陸		81,662	97,197	178,859
德 國		54,334	12,204	66,538
義 大 利		145	50,959	51,104
其他國家		35,737	96,324	132,061
	\$	<u>383,708</u>	<u>329,666</u>	<u>713,37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	<u>383,708</u>	<u>329,666</u>	<u>713,374</u>
		109年7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52,073	42,278	194,351
美 國		87,097	26,752	113,849
中國大陸		98,218	78,720	176,938
德 國		42,172	3,010	45,182
義 大 利		830	36,188	37,018
其他國家		24,245	85,384	109,629
	\$	<u>404,635</u>	<u>272,332</u>	<u>676,96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	<u>404,635</u>	<u>272,332</u>	<u>676,967</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312,918	138,514	451,432
美 國	276,405	76,403	352,808
中國大陸	235,356	281,860	517,216
德 國	127,213	27,698	154,911
義 大 利	437	179,275	179,712
其他國家	102,303	257,315	359,618
	<u>\$ 1,054,632</u>	<u>961,065</u>	<u>2,015,697</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u>\$ 1,054,632</u>	<u>961,065</u>	<u>2,015,697</u>

	109年1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392,191	118,207	510,398
美 國	262,397	66,766	329,163
中國大陸	228,523	197,325	425,848
德 國	129,097	16,756	145,853
義 大 利	1,155	96,653	97,808
其他國家	79,040	203,615	282,655
	<u>\$ 1,092,403</u>	<u>699,322</u>	<u>1,791,725</u>

主要產品/服務線：			
電子零組件製造銷售	<u>\$ 1,092,403</u>	<u>699,322</u>	<u>1,791,725</u>

2.合約餘額

	110.9.30	109.12.31	109.9.30
合約負債	<u>\$ 15,208</u>	<u>13,002</u>	<u>8,326</u>

合約負債主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本公司將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收入。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或控制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745千元、4,956千元、16,883千元及12,29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496千元、3,304千元、11,255千元及8,199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7,015千元及18,715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差異分別為0千元及16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343千元及12,477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差異分別為0千元及11千元，本公司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九年度之損益，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利息收入	\$ <u>1,481</u>	<u>1,360</u>	<u>3,980</u>	<u>7,240</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租金收入	\$ 26,196	24,092	78,649	71,261
其他	<u>5,696</u>	<u>6,524</u>	<u>17,661</u>	<u>15,417</u>
合計	\$ <u>31,892</u>	<u>30,616</u>	<u>96,310</u>	<u>86,678</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0年7月至9月</u>	<u>109年7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u>109年1月至9月</u>
處分及報廢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 22	(562)	(590)	(1,082)
外幣兌換損失	(367)	(18,718)	(20,406)	(35,6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負債)淨利益 (損失)	-	136	190	93
其他損失	(328)	(738)	(1,840)	(1,609)
合 計	<u>\$ (673)</u>	<u>(19,882)</u>	<u>(22,646)</u>	<u>(38,211)</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0年7月至9月</u>	<u>109年7月至9月</u>	<u>110年1月至9月</u>	<u>109年1月至9月</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573	4,957	11,208	15,891
其 他	25	32	83	105
合 計	<u>\$ 3,598</u>	<u>4,989</u>	<u>11,291</u>	<u>15,996</u>

(廿一)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

1.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 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0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20,500	1,295,916	31,563	31,535	62,553	199,560	970,705
無擔保銀行借款	84,402	84,534	84,534	-	-	-	-
應付票據	28,931	28,931	28,931	-	-	-	-
應付帳款	550,172	550,172	550,172	-	-	-	-
租賃負債	4,078	4,208	730	712	1,408	1,357	-
其他應付款	604,373	604,292	604,292	-	-	-	-
存入保證金	24,615	24,615	736	10,733	6,986	5,999	160
	<u>\$ 2,517,071</u>	<u>2,592,668</u>	<u>1,300,958</u>	<u>42,980</u>	<u>70,947</u>	<u>206,916</u>	<u>970,865</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258,000	1,350,028	32,084	31,981	63,497	187,122	1,035,344
無擔保銀行借款	260,539	261,025	261,025	-	-	-	-
應付票據	25,986	25,986	25,986	-	-	-	-
應付帳款	374,374	374,374	374,374	-	-	-	-
租賃負債	5,507	5,720	1,003	872	1,436	2,409	-
其他應付款	194,072	194,072	194,072	-	-	-	-
存入保證金	24,345	24,345	4,378	232	8,056	11,519	160
	<u>\$ 2,142,823</u>	<u>2,235,550</u>	<u>892,922</u>	<u>33,085</u>	<u>72,989</u>	<u>201,050</u>	<u>1,035,504</u>
109年9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1,354,420	1,459,836	116,216	32,091	63,639	187,546	1,060,344
無擔保銀行借款	600,000	600,527	600,527	-	-	-	-
應付票據	37,193	37,193	37,193	-	-	-	-
應付帳款	393,396	393,396	393,396	-	-	-	-
租賃負債	5,944	6,190	994	994	1,439	2,763	-
其他應付款	509,271	509,271	509,271	-	-	-	-
存入保證金	24,009	24,009	3,393	590	7,800	12,226	-
	<u>\$ 2,924,233</u>	<u>3,030,422</u>	<u>1,660,990</u>	<u>33,675</u>	<u>72,878</u>	<u>202,535</u>	<u>1,060,344</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9.30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6,731	美 金：台 幣 27.8660		466,226
	357	美 金：歐 元 0.8617		9,948
歐 元	1,872	歐 元：台 幣 32.3371		60,535
人民幣	18,554	人民幣：台 幣 4.3119		80,003
日 圓	102,968	日 圓：台 幣 0.2491		25,64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42	美 金：台 幣 27.8660		279,820
人民幣	73,259	人民幣：台 幣 4.3119		315,887
歐 元	1,542	歐 元：台 幣 32.3371		49,87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96,442	日 圓：台 幣 0.2491		24,024
美 金	2,775	美 金：台 幣 27.8660		77,328
台 幣	38,219	台 幣：人民幣 0.2319		38,219
<u>非貨幣性項目</u>				
台 幣	28,068	台 幣：人民幣 0.2319		28,068
109.12.31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9,897	美 金：台 幣 28.5080		567,224
	373	美 金：歐 元 0.8132		10,633
歐 元	1,086	歐 元：台 幣 35.0563		38,071
人民幣	28,247	人民幣：台 幣 4.3592		123,134
日 圓	10,366	日 圓：台 幣 0.2765		2,86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031	美 金：台 幣 28.5080		257,456
人民幣	76,304	人民幣：台 幣 4.3592		332,624
歐 元	1,188	歐 元：台 幣 35.0563		41,647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2,607	日 圓：台 幣 0.2765	721
美 金		1,861	美 金：台 幣 28.5080	53,053
台 幣		56,869	台 幣：人民幣 0.2294	56,869
<u>非貨幣性項目</u>				
台 幣		13,071	台 幣：人民幣 0.2294	13,071
		109.9.30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659	美 金：台 幣 29.1260	1,155,108
		461	美 金：歐 元 0.8524	13,427
歐 元		869	歐 元：台 幣 34.1706	29,694
人民幣		18,961	人民幣：台 幣 4.2766	81,089
日 圓		74,720	日 圓：台 幣 0.2758	20,6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280	美 金：台 幣 29.1260	270,289
人民幣		75,440	人民幣：台 幣 4.2766	322,627
歐 元		1,458	歐 元：台 幣 34.1706	49,82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 圓	\$	74,882	日 圓：台 幣 0.2758	20,652
美 金		2,164	美 金：台 幣 29.1260	63,029
台 幣		10,978	台 幣：人民幣 0.2338	10,978
<u>非貨幣性項目</u>				
台 幣		12,508	台 幣：人民幣 0.2338	12,508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日圓及歐元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022千元及9,64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0,406千元及35,613千元。

4.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84,599	-	-	84,599	84,599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5,658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 他應收款	472,984	-	-	-	-
存出保證金	580	-	-	-	-
小 計	1,569,222	-	-	-	-
合 計	\$ 1,653,821	-	-	84,599	84,599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304,902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79,103	-	-	-	-
其他應付款	604,373	-	-	-	-
租賃負債	4,078	-	-	-	-
存入保證金	24,615	-	-	-	-
合 計	\$ 2,517,071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12,793	892	-	111,901	112,793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8,556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502,691	-	-	-	-
存出保證金	553	-	-	-	-
小 計	1,191,800	-	-	-	-
合 計	\$ 1,304,593	892	-	111,901	112,7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1,518,539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00,360	-	-	-	-
其他應付款	194,072	-	-	-	-
租賃負債	5,507	-	-	-	-
存入保證金	24,345	-	-	-	-
合 計	\$ 2,142,823	-	-	-	-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9.30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00,101	877	-	99,224	100,10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99,262	-	-	-	-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 他應收款		465,074	-	-	-	-
存出保證金		716	-	-	-	-
小 計		1,765,052	-	-	-	-
合 計	\$	1,865,153	877	-	99,224	100,1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						
銀行借款	\$	1,954,42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30,589	-	-	-	-
其他應付款		509,271	-	-	-	-
租賃負債		5,944	-	-	-	-
存入保證金		24,009	-	-	-	-
合 計	\$	2,924,233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2.1)開放型基金係具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2.2)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為藉由將被投資者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按反映貨幣時間價值與投資風險之報酬率予以折現後衡量。

(3)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1月1日餘額	\$ 111,901	84,489
購買	47,103	106,903
處分/清償	(73,368)	(91,199)
評價	-	(120)
匯率影響數	(1,037)	(849)
9月30日餘額	<u>\$ 84,599</u>	<u>99,224</u>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或向下變動0.5%，則對本期損益影響數為增加(減少)423千元。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現金流量折現法	- 市場利率 - 折現率	折現率越高，公 允價值越低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三)。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10.9.30
短期借款	\$ 260,539	(174,361)	(1,776)	84,402
租賃負債	5,507	(1,419)	(10)	4,07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66,046</u>	<u>(175,780)</u>	<u>(1,786)</u>	<u>88,480</u>

	109.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租約修改	匯率變動	109.9.30
短期借款	\$ 663,624	20,000	-	296	683,920
租賃負債	8,647	(1,720)	(972)	(11)	5,944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72,271</u>	<u>18,280</u>	<u>(972)</u>	<u>285</u>	<u>689,86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短期員工福利	\$ 12,878	12,966	37,650	38,443
退職後福利	223	215	668	727
	<u>\$ 13,101</u>	<u>13,181</u>	<u>38,318</u>	<u>39,170</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0.9.30	109.12.31	109.9.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額度	\$ 809,328	813,700	813,700
投資性不動產	長期借款額度	1,996,103	2,006,345	2,006,345
		<u>\$ 2,805,431</u>	<u>2,820,045</u>	<u>2,820,04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7月至9月			109年7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4,154	55,690	139,844	77,484	58,447	135,931
勞健保費用	7,907	3,456	11,363	6,729	3,530	10,259
退休金費用	3,528	2,411	5,939	2,278	1,866	4,1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603	920	4,523	3,066	2,183	5,249
折舊費用	12,627	7,483	20,110	10,597	8,591	19,188
攤銷費用	91	153	244	90	147	237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0年1月至9月			109年1月至9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5,038	160,608	415,646	231,773	177,931	409,704
勞健保費用	22,536	12,942	35,478	20,097	12,178	32,275
退休金費用	10,019	7,189	17,208	7,385	6,325	13,7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798	6,600	17,398	8,845	7,517	16,362
折舊費用	37,533	22,447	59,980	31,652	25,502	57,154
攤銷費用	272	460	732	271	430	70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註三)	期末 餘額 (註三)	實際動 支金額 (註三)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 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註二、三)	資金貸與 地 限 額 (註二、三)
1	ZIPPY USA Inc.	Kobot International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4,402 (USD2,670)	74,402 (USD2,670)	74,402 (USD2,670)	1.51~ 2.50	2	-	資金週轉	-	-	374,507	374,507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二：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2.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若雙方業務往來金額高於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則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之金額孰高者。

3.有短期融通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三：子公司部分資金貸與規定如下：

1.資金貸與總金額以子公司淨值兩倍為限。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3.子公司對單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子公司，其資金貸與限額以子公司淨值總額兩倍為限。

註四：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及限額計算依期末匯率換算台幣，且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歐元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二)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註二)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本期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三)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一)										
0	本公司	新豪(東莞)電 子有限公司	4	1,297,436	41,730 (USD1,500)	41,730 (USD1,500)	-	-	1.29 %	1,621,795	Y	N	Y
0	"	ZIPPY Technology Europe GmbH	4	1,297,436	48,435 (EUR1,500)	48,435 (EUR1,500)	19,374 (EUR600)	-	1.49 %	1,621,795	Y	N	N

註一：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二：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3.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外整體背書保證總額度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4.本公司因業務往來從事背書保證，就單一對象提供之金額不得超過雙方背書保證前十二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

註三：子公司背書保證規定如下：

- 1.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子公司淨值總額兩倍為限。

2.對單一企業保證總額不得超過子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或該被背書保證公司之淨值孰低為限；倘經董事會核准，子公司對單一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總額以子公司淨值總額兩倍為限。

註四：依當時背書實際匯率換算台幣。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千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巨曜貿易(深圳) 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47,086	-	47,086	
新豪(東莞)電子 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	-	37,513	-	37,513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 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新豪(東莞)電 子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319,299	43.52 %	二~四個月	註一	註二	-	- %	註三
"	"	"	代採購	(220,098)	- %	二~四個月	註一	註二	-	- %	註三
"	ZIPPY USA Inc.	"	銷貨	(201,620)	10.60 %	二~四個月	註一	註二	10,079	2.32 %	
"	新諦(蘇州)電 子有限公司	"	銷貨	(227,914)	11.99 %	二~四個月	註一	註二	32,374	7.47 %	

註一：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註二：一般客戶為一至二個月內，而關係人交易為二至四個月內。

註三：帳列其他應收款。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 之 關 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ZIPPY USA Inc.	1	銷貨收入	201,620	依議定價格計算	10.00 %
0	"	ZIPPY Technology Europe Gmbh.	1	銷貨收入	65,052	依議定價格計算	3.23 %
0	"	新諦(蘇州)電 子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27,914	依議定價格計算	11.31 %
0	"	巨曜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5,754	依議定價格計算	2.77 %
0	"	新豪(東莞)電 子有限公司	1	—	220,098	代採購	- %
0	"	ZIPPY USA Inc.	1	應收帳款	10,079	收款期間約二～四個月	0.17 %
0	"	ZIPPY Technology Europe Gmbh.	1	應收帳款	31,173	收款期間約二～四個月	0.52 %
0	"	新諦(蘇州)電 子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2,374	收款期間約二～四個月	0.54 %
0	"	巨曜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0,676	收款期間約二～四個月	0.18 %
0	"	新豪(東莞)電 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8,031	註一	0.64 %
1	ZIPPY USA Inc.	Kobot International Inc.	3	其他應收款	74,402	資金貸與	1.24 %
2	新豪(東莞)電 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319,299	依議定價格計算	15.84 %
3	銓發股份有限 公司	"	2	銷貨收入	52,329	依議定價格計算	2.60 %
3	"	"	2	應收帳款	20,667	收款期間約二～四個月	0.35 %

註一：原則上收付款期間視其資金需求，另進貨係採預付部份貨款方式支付貨款。

註二：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三：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五：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公司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ZIPPY USA Inc.	美國	主要經營各種微動開關及電源供應器買賣業務	8,247	8,247	300	100.00 %	178,337	11,187	11,187	子公司
"	ZIPP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轉投資事業	325,823	325,398	10,234	100.00 %	214,754	(15,360)	(15,360)	"
"	銓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5,360	5,360	4,493	63.92 %	60,029	1,877	1,200	"
"	ZIPPY Technology Europe GmbH.	德國	主要經營電器零件和電腦附屬品之買賣	12,573	12,573	(註二)	100.00 %	43,022	4,567	4,567	"
"	Landm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薩摩亞群島	從事轉投資事業	145,906	145,906	4,425	100.00 %	168,783	10,380	10,380	"
ZIPPY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Kobot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租賃公司	16,470	16,470	(註二)	100.00 %	92,567	5,936	5,936	孫公司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或自結之財務季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二：係取得股權。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 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新豪(東莞)電子 有限公司	主要生產各種 開關、電源供 應器、模具、 電腦週邊設 備、電腦光纖 零件及買賣	276,957 (USD8,500 及設備投資 USD283)	(二)	276,957 (USD8,783)	-	-	276,957 (USD8,783)	(23,669)	100.00 %	(23,669)	136,778	-
新諦(蘇州)電子 有限公司	主要銷售計算 機關鍵零組 件、電源供 應器、精密陶 瓷、精密模具 及網路設備關 鍵零組件等	82,375 (USD2,500)	(二)	82,375 (USD2,500)	-	-	82,375 (USD2,500)	3,401	100.00 %	3,401	77,734	-
巨曜貿易(深圳) 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電子 產品、塑膠製 品、橡膠製 品、五金製 品、進出口及 相關配套業務 等	49,333 (USD1,500)	(二)	49,333 (USD1,500)	-	-	49,333 (USD1,500)	7,051	100.00 %	7,051	101,375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直接投資大陸(新巨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Landmark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自結之財務季報表認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外幣單位：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56,211 (USD 12,783)	362,258 (USD 13,000)	1,946,155

註1：除實收資本額及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外，餘係以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匯率計算。
(期末匯率USD：NTD=1：27.8660)。

註2：限額係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鍾衍彥	10,337,267	6.77 %
周進文	9,918,432	6.49 %
高銘傳	7,825,423	5.13 %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電源事業處、開關事業處及其他，各事業處分別自行製造及銷售相關產品。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依產品事業單位提供不同產品，由於每一產品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此外，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及其以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110年7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3,708	329,666	-	-	713,374
部門間收入	136,907	217,303	-	(354,210)	-
收入總計	<u>\$ 520,615</u>	<u>546,969</u>	<u>-</u>	<u>(354,210)</u>	<u>713,37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10,110</u>	<u>112,185</u>	<u>3,212</u>	<u>(6,323)</u>	<u>219,184</u>

新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年7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4,635	272,332	-	-	676,967
部門間收入	<u>122,434</u>	<u>169,374</u>	<u>-</u>	<u>(291,808)</u>	<u>-</u>
收入總計	<u>\$ 527,069</u>	<u>441,706</u>	<u>-</u>	<u>(291,808)</u>	<u>676,96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3,484</u>	<u>85,530</u>	<u>3,353</u>	<u>(27,653)</u>	<u>164,714</u>
110年1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54,632	961,065	-	-	2,015,697
部門間收入	<u>374,743</u>	<u>549,017</u>	<u>-</u>	<u>(923,760)</u>	<u>-</u>
收入總計	<u>\$ 1,429,375</u>	<u>1,510,082</u>	<u>-</u>	<u>(923,760)</u>	<u>2,015,697</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58,322</u>	<u>308,217</u>	<u>8,461</u>	<u>(27,690)</u>	<u>547,310</u>
109年1月至9月					
	電源事業處	開關事業處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92,403	699,322	-	-	1,791,725
部門間收入	<u>364,240</u>	<u>410,488</u>	<u>-</u>	<u>(774,728)</u>	<u>-</u>
收入總計	<u>\$ 1,456,643</u>	<u>1,109,810</u>	<u>-</u>	<u>(774,728)</u>	<u>1,791,72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54,587</u>	<u>194,685</u>	<u>8,883</u>	<u>(55,481)</u>	<u>402,674</u>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七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應報導部門收入總額應銷除部門間收入分別為354,210千元、291,808千元、923,760千元及774,728千元。